

附件二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實施前準備階段(8 月)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 時間：111.08.24

二、 地點：五甲教室

三、 主席：李明燈

紀錄：楊雅秀

四、 出席人員： 王如男、楊雅秀、石金財、李明燈

五、 評鑑結果報告

評鑑對象範疇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領域學習課程 (部定課程)	5. 師資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校內教師能力、專長足以實施各領域及彈性課程且教師已參加課程專業及成長活動研習，對課綱內容充分理解。 2.教師已參與相關研習並能掌握課綱內容。 3.教師利用共備課時間作社群專業研究、共備、議課等活動，並互相觀課，熟知課程綱要及內容。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課程計畫已送主管機關備查。 2.並在學校網站、班群及召開班親會時向學生家長說明。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彈性課程教材依規定選用並由教師自行設計課程內容，並利用相關資源呼應目標完成審查。 2.教學場地與設備都依課程內容準備並妥善規劃。
	8. 學習促進		
彈性學習課程	5. 師資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彈性學習課程。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校內教師能力、專長足以實施彈性課程。 2.教師已參加課程專業及成長活動研習，對課綱內容充分理解。

(校訂課程)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3.教師參與相關研究、研討、共備、議課活動，熟知課程綱要。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課程計畫已送主管機關備查。 2.並在學校網站、班群向學生家長說明。
	7. 教材資源	7.1 彈性學習課程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彈性課程教材依規定選用並由教師自行設計課程內容，並利用相關資源呼應目標完成審查。 2.教學場地與設備都依課程內容準備並妥善規劃。
		7.2 彈性學習課程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1.課程的實施以分組進行，各組依照規定任務，實際進行操作演練，達成課程目標。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實施階段(學期中)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 時間：111.11.16

二、 地點：五甲教室

三、 主席：李明燈

紀錄：楊雅秀

四、 出席人員：張男、楊雅秀、石金財、李明燈

五、 評鑑結果報告

評鑑對象範疇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領域學習課程 (部定課程)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教師能依據課程內容進行教學，並將教學活動以分組討論、實作方式進行。 2.教師精熟教學重點，並能在課堂中運用不同的教學策略，讓學生達到學習目標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領域學習課程 (部定課程)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教師在教學評量能掌握課程核心，並依據課程目標進行評量，評量方式採用口頭發表、實際操作，教師根據學生討論、發表及實際參與情形，適時調整教學策略。 2.教師利用社群網站、學年會議進行教學活動對話、討論，適時修正及改進教學策略。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彈性學習課程 (校訂課程)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教師能依據課程內容進行教學，並將教學活動以分組討論、實作方式進行。 2.教師精熟教學重點，並能在課堂中運用不同的教學策略，讓學生達到學習目標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教師在教學評量能掌握課程核心，並依據課程目標進行評量，評量方式採用口

		<p>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p>	<p>頭發表、實際操作，教師根據學生討論、發表及實際參與情形，適時調整教學策略。</p> <p>2.教師利用社群網站、學年會議進行教學活動對話、討論，適時修正及改進教學策略。</p>
--	--	---	---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效果階段(期末)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 評鑑紀錄表

一、 時間：112.02.10

二、 地點：五甲教室

三、 主席：李明燈

紀錄：楊雅秀

四、 出席人員： 楊雅秀、李明燈

五、 評鑑結果報告

評鑑對象範疇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彈性學習課程 (校訂課程)	11. 目標達成	11.1 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1.學生在課程進行中，都能依據課程內容達到課程目標，學到認識食品添加物的功能。 2.能在活動中實際動手操作料理食材，並能和同學分工合作一起完成任務。 3.能和家人分享並實際運用在生活上。
		11.2 學生在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12. 持續進展	12.1 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1.學生在課程活動認識食品添加物的功能，了解其用途及對健康影響。 2.之後可運用在生活中，學習如何挑選健康食材。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設計階段課程(5~7 月)評鑑紀錄表

一、 時間：111.05.04

二、 地點：五甲教室

三、 主席：李明燈

紀錄：楊雅秀

四、 出席人員：石金對、陳煦梁、李明燈、楊雅秀

五、 評鑑結果報告

石金對 陳煦梁 李明燈 楊雅秀

評鑑對象範疇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領域學習課程 (部定課程)	1. 素養導向	1.1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1.教學重點規劃，能納入課綱的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之學習，達成核心素養之養成。 2.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配合學生興趣，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
		1.2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1.課綱計畫符合主管機關的相關規定。 2.教學單元的進行符合課程組織原則。
		2.2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3. 邏輯關連	3.1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1.各領域的教學重點、時間、進度及評量具關連、彼此呼應。 2.跨領域教學或統整教學在主題內容上有密切關聯。
		3.2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3.需協同教學時授課老師在教學節數有列明。
	4. 發展過程	4.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1.課程的規劃與設計過程會參考相關文獻。 2.課程的規劃與設計最後經由教師研討會、年段會議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彈性學習課程 (校訂課程)	1. 教育效益	1.1 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1.2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彈性學習課程符合學生需求及身心發展。 2.在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並提供學生多元的學習方式。
	2. 內容結構	2.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涵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2.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及學習節數規範。 2.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內涵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2.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及學習節數規範。 3.彈性學習課程主題，符合課程組織的相關原則。
	3. 邏輯關連	3.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3.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彈性學習課程的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2.彈性學習課程的主題教學之相關內容兼具邏輯合理性。
	4. 發展過程	4.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1.課程規劃及設計會蒐集、參考所需的重要資料及文獻。 2.教師在課程規劃及設計上具備專業。所規畫之課程經由學校專業教師社群及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照片一		照片二	